

# 書面質詢

謝誓宏議員

## 特區政府應採取多種措施，加強校園處置突發危機能力，保障師生生命安全

為創建安全和諧的校園環境，需要增強學校處置突發事件的能力，提高師生安全意識和防範能力，最大程度減少突發事件對師生造成生命安全的危害和損失，從而確保師生的人身安全。

近段時間，本澳發生多宗校園突發安全事件。如某學校門前遭人縱火、放學時間發生的傷人事件。這些突發危機嚴重威脅師生生命安全、影響師生精神健康。學校作為文化知識傳承的場所，需要保障在校學生和老師的生命安全。造成這些校園安全突發事件的原因有很多，有由於越發困難疫情下的經濟狀況，部分社會人員心理狀態可能發生扭曲，從而導致“報復社會、報復校園”的情況；也有疑是從學校退學導致的心理問題從而引發學校門前縱火事件。當局應該更關注離校學生的心理健康問題，確保這類學生在未來的生活中心態積極、心理健康。

疫情下的社會情況會越來越複雜，很難斷定之後是否會有更多的校園安全問題出現，但就已經出現的事件和問題，特區政府應該加以重視，採取多種措施保障校園師生安全。

內地現時就校園安全問題，會派遣特警在學校周邊駐守，以保護校園安全。本澳由於警察人數有限，無法效仿內地在每個學校都派遣警察駐守的做法。若由學校承擔聘請保安人員、保護校園安全的責任，保安人員除了起到維持秩序的作用，在面對類似的縱火、傷人事件時，實在難以起到維護校園安全的作用。

**基於此，本人向政府提出如下質詢，並要求適時給予清楚、準確、連貫和完整的回覆：**

一、校園突發事件越發頻繁，在警力資源有限的前提下，特區政府如何確保校園安全？若由學校聘請保安人員，則特區政府如何統一保安人員對處理校園危機事件的能力？

二、特區政府如何提高在校師生自我保護的安全知識和防範能力、如何保證師生的心理健康問題從而避免出現潛在校園安全事故？

三、澳門經濟在疫情衝擊下持續低迷，特區政府將採取哪些措施減少因經濟原因或心理原因出現的“報復社會、報復校園”的情況？

